

哥本哈根中国签证服务中心双向邮寄服务声明

尊敬的申请人：

哥本哈根中国签证服务中心提供双向邮寄服务。如有需要，请将填写完整并签名的声明连同签证材料一并寄给我们。
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请参阅我们的价目表了解双向邮寄费用。• 建议用键盘输入信息。	
护照数量	
收件人信息	收件人： 电话号码： 电子邮箱：

请注意：

1. * 请确保收件人信息（姓名、地址、邮政编码、电话号码等）填写正确、清晰。请确保信箱可以投递。第二次及后续递送将收取额外费用。
2. 如果 10 个工作日后仍未收到护照，您可以通过电话、传真或电子邮件查询。请告知我们取件号码。
3. 当您获得签证后，请检查签证信息。如果您有任何疑问，请及时与我们联系。
4. 如因运输导致护照丢失或旅行延误，中国签证服务中心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(签名)

(日期)